

赣州市章贡区第十五保育院 2022年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赣州市章贡区第十五保育院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赣州市章贡区第十五保育院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总表》
- 三、《部门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赣州市章贡区第十五保育院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赣州市章贡区第十五保育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全面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初心使命，按照《幼儿园工作规程》、《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与《幼儿园指导纲要》要求积极推进素质教育，全面提高保教质量和办学效益。以五大领域课程为抓手，各领域的内容相互渗透，从不同的角度促进幼儿情感、态度、能力、知识、技能等方面的和谐发展，培养好社会主义接班人，办好人民满意的学前教育。

二、部门基本情况

本部门实有在职人数 73 人，其中：行政人员 0 人、参公事业人员 0 人、全额拨款事业人员 73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学生人数 1517 人。

第二部分 赣州市章贡区第十五保育院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赣州市章贡区第十五保育院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2 年赣州市章贡区第十五保育院收入预算总额为 2995.6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95.6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240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总额 0 万元。（补充说明：赣州市章贡区第十五保育院为新建单位，无上年预算数，无增长减少比例。）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2 年赣州市章贡区第十五保育院支出预算总额为 2995.61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595.61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20%，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580.7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4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02 万元；项目支出 2400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80%，包括基本建设项目支出 0 万元、行政事业性项目支出 2400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 421.45 万元，占支出

预算总额的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16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2.1%；卫生健康支出 50.17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1.67%；住房保障支出 60.83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2.13%；其他支出 2400 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 80.1%。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赣州市章贡区第十五保育院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95.61 万元。具体为：教育支出 421.4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1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0.1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0.83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2 年部门机关运行费预算 0 万元。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部门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2022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为：0。

(九) 2022 年公用经费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为确保学校正常运转，根据规定为学校拨付公用经费。

2. 立项依据：赣财教[2018]18 号

3. 实施主体：赣州市赣州市章贡区第十五保育院

4. 实施方案：计划分四次拨付，每学期开学前拨付一次，开学后根据学生人数再拨付一次。

5. 实施周期：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6. 年度预算安排：93.48 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按标准落实公用经费政策，确保学校正常运转。

二、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赣州市章贡区第十五保育院“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长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长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长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长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补助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 教育支出：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二) 事业单位离退休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三)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四)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五) 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六)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